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_Toc32314)

[一、主要职能](#_Toc30567)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2151)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2937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53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121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320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656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36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3087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15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8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8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235)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_Toc14519)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8391)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1283)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250)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2278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183)

[二、《收入决算表》](#_Toc24532)

[三、《支出决算表》](#_Toc324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878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486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888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2910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764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政策措施，拟订医疗保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贯彻实施国家和自治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拟订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等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我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政策。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全区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贯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的方案并组织实施。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药品、医疗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工作。贯彻执行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国家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落实自治区疆内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指导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2023年度，实有人数5人，其中：在职人员5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108.8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08.45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44万元。

2023年度支出总计108.8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08.59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30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16.02万元，增长17.25%，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补发上一年度绩效工资。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108.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8.45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108.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06万元，占97.67%；项目支出2.52万元，占2.3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8.72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27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08.4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08.72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3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08.42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16.02万元，增长17.28%,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补发上一年度绩效工资。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14.33万元，决算数108.7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91%，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项目资金本年未执行完预算调减。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4%。与上年相比，增加15.99万元，增长17.3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补发上一年度绩效工资。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14.33万元，决算数108.42万元，预决算差异率-5.17%，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数小于年初预算安排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68万元，占6.16%；

2.卫生健康支出（类）101.74万元，占93.8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99.2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3.90万元，增长16.29%，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补发上一年度绩效工资。

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数为2.5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5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6.68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0.43万元，下降6.05%，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人员减少，相应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5.9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9.23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6.66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0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国有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无此项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66万元，比上年增加7.00万元，增长72.46%，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11.55万元，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108.89万元，实际执行总额108.59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个，全年预算数15.00万元，全年执行数2.56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二是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门职能不明确，个别工作分工不清晰，且人员培训和绩效考核制度不够完善，考核方案部分内容和人员名单更新滞后。二是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首先预算编制之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三是执法能力薄弱。由于基金监管专业性强，医保违法违规行为隐蔽，我局无专业医保监管员，缺少医药学专业执法人员，在对定点医药机构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中存在困难。四是专干队伍不稳定。在基层普遍存在潜在流动性，尤其医保专干存在流动性大，专职不专等现象。导致医保工作无法有效衔接。五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应从单位全局高度出发，围绕部门单位履职的核心任务，分析提炼部门单位年度目标，再细化为具体的三级指标，以结果性、效益性指标为主。同时，参考资料也是首先以中央、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的文件、批准的规划为主，不是仅依赖于部门单位的工作计划，多设置过程性、产出性的指标，而非部门碎片工作的简单整合。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构建专业、客观、独立、多样的绩效评价主体。要加强部门内部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指标设计和绩效评价的专业技能；二是加大资金投入，采取多种有效形式，在可能的条件下，引入社会绩效评价组织，专家，高效研究人员等。还应加强对外公开的效率，促使公众参与到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执行的过程中，重视社会公众对绩效评价的监督；三是坚决打击欺诈骗保，以维护基金安全”宣传月活动为契机，掀起全面监管医疗保障基金的高潮；建立健全部门联动监管工作机制。协助配合市局对定点医疗机构开展定期不定期检查，提高行政监管能力，规范医疗保障监督检查程序，统筹推进基金监管重大行动开展、重大案件查处等工作；四是2024年积极加强与其他部门的配合与协调做好各项工作。做好经办业务服务保障工作，组织乡镇片区、社区村的医保专干政策培训，使每位医保专干熟悉吃透医疗救助政策；五是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不是碎片化工作的堆叠，而是反映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规范性和执行力。要树立全局观，在执行部门整体绩效管理工作时，从部门的法定职能入手，围绕事业发展规划、政府重要战略等，以预算资金为主线，统筹考虑任务目标和大事要事清单，梳理集中反映部门履职效能、社会效应等效果的个性化、效益类绩效指标；六是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的问题总结，这是发现问题的开端。其次，将结果进行公示，以促进部门间的相互竞争和部门外部的监督。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 **年度总资金** | 114.33 | 108.89 | 108.59 | 10 | 99.72% | 9.97 |  |
|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 0.00 | 2.82 | 2.52 | - | - | -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县（市、区）安排（万元）** | 114.33 | 106.07 | 106.07 | - | - | - |  |
| **其他资金（万元）**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负责医疗保障救助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指导基层乡镇片区与医药机构开展业务宣传工作 | | | 2023年，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在市局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认真履行医保部门的职责使命，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立足我区重点工作，结合医疗保障局工作实际，使医疗保障工作高效有序运转。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一）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落实辖区内参保全覆盖工作1.建立落实联合机制。建立数据共享交换机制，完成人员信息比对工作，实行数据库和计划库动态调整。2.建立联合例会制度。乡镇（街道）领导重视，组织社区、村医保专干传达例会精神，全力推动全民参保。3.开展培训。结合基层实际需求和存在的困难，加强工作人员业务经办能力和为民服务的水平。截至目前，已开展医保政策培训15场次。4.强化宣传。围绕全民参保意义、待遇保障机制等方面，创新宣传方式，拓展宣传渠道。截至目前，共开展宣传活动15场次，发放宣传海报400份、折页1.5万余张。5.建立参保台账。建立农村户籍、城镇户籍、特殊群体参保台账资料，实现区-乡镇（街道）-村（社区）档案资料的统一性。（二）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农村困难群体医疗保障工作1.健全完善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监测预警机制。重点做好农村困难群体高额医疗费用负担患者监测预警。严格执行防范化解返贫监测机制。2.做好医疗救助审批工作。按照文件要求，做好因病致贫救助对象审批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及时给予救助；3.做好特重大疾病住院转门诊工作。通过市局稽查科核查申请人重特大疾病门诊费用使用情况。（三）聚焦基金安全规范，打击医药领域腐败1.开展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服务行为监督检查，2023年，我局基金监督检查范围包括46家单体药店，28家医疗机构，73家村卫生室，已实现监督检查全覆盖。2.多措并举，强化基金监管宣传，一是召开医保基金监管宣传推进会。二是采取线上+线下多形式广泛宣传。活动期间，共印发海报400套（1套6张），宣传折页1万余张，制作展板6个，制作印有医保基金监管字样的手提袋1000个，抽纸1000个，悬挂条幅“安全规范用基金，守好人民‘看病钱’”，通过医保工作微信群和微信朋友圈转发打击欺诈骗保诈骗典型案例、医保相关政策宣传800余条。零距离报道2次。（四）督促落实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集采药品、耗材的使用工作和医药价格监测工作一是开展集中带量采购药品报量审核工作。二是开展口腔种植价格治理执行情况的调研，保障人民群众获得高质量、有效率、能负担的缺牙修复服务，促进口腔种植行业健康发展；三是开展国家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未执行中选价格专项核查工作。四是开展医药价格监测工作，对部分药品进行价格监测。（五）辖区基层医疗机构和单体药店的准入初审工作一是对照受理材料清单对医药机构提供的材料进行线上初审。二是配合市局开展现场初评工作，对于初评不通过的医药机构，工作人员告知理由，并提出整改意见。2023年1月至今，我局已配合市局开展七批次医药机构申请定点医保准入工作。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分值权重** | **得分** |  |
| 运行成本 | 成本指标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关于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控一般性支出 | 100% | 20 | 20 |  |
| 履职效能 | 质量指标 | 农村户籍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率 | >=95% | 《2022年区（县）医疗保障工作任务分解方案》 | 95% | 40 | 40 |  |
| 数量指标 | 医保政策宣传次数 | >=12次 | 《2022年区（县）医疗保障工作任务分解方案》 | 15次 | 30 | 30 |  |
| 总分 | | | | | | 100 | 99.97分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乌财社【2022】42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米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 | | **实施单位** |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 |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5.00 | 15.00 | 2.56 | | 10 | | 17.07% | | 1.71分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5.00 | 15.00 | 2.56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负责医疗保障救助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指导基层乡镇、街道与医药机构开展业务宣传工作。工作计划主要任务（一）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落实辖区内参保全覆盖工作（二）持续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1.推进农村户籍人口参保全覆盖。2.做好医疗救助审批工作。3.做好防范化解返贫监测工作。4.精准开展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工作。（三）督促落实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集采药品、耗材的使用工作和医药价格监测工作1.集中带量采购品种范围相关采购数据填报和审核。2.调度集采药品、医用耗材执行情况。3.开展辖区内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监测。（四）辖区基层医疗机构和单体药店的准入初审和年终考核工作1.申报资料受理。2.各区（县）医疗保障局组织成立现场初评小组（五）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日常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督检查全覆盖1.开展监督检查工作2.加强宣传工作3.完善落实相关制度 | | | | | （一）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落实辖区内参保全覆盖工作（二）持续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1.推进农村户籍人口参保全覆盖。2.做好医疗救助审批工作。3.做好防范化解返贫监测工作。4.精准开展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工作。（三）督促落实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集采药品、耗材的使用工作和医药价格监测工作1.集中带量采购品种范围相关采购数据填报和审核。2.调度集采药品、医用耗材执行情况。3.开展辖区内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监测。（四）辖区基层医疗机构和单体药店的准入初审和年终考核工作1.申报资料受理。2.各区（县）医疗保障局组织成立现场初评小组（五）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日常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督检查全覆盖1.开展监督检查工作2.加强宣传工作3.完善落实相关制度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医疗保障政策下基层（乡镇、街道、医药机构）宣传次数 | | >=24次 | 30次 | 15 | | 15 | | 超额完成 | |
| 基层医药机构基金监督管理检查次数 | | >=12次 | 12次 | 15 | | 15 | |  | |
| 质量指标 | 全区城乡居民户籍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 >95% | 95% | 10 | | 10 |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基层宣传相关费用 | | <=2.5万元 | 2.5万元 | 10 | | 10 | |  | |
| 购买基金监管第三方服务项目费用 | | <=12.50万元 | 0万元 | 10 | | 0 | | 在支付过程中因数额较大，招标时间长、市局招标工作结束安排各区县支付时，米东区财政紧张，导致在年底无法尽快支出。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通过有力监督，看病就医更有保障 | | 不断提高参保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完全达到预期效果 | 20 | | 20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医药机构满意率 | | >=95% | 97.2% | 10 | | 10 | | 超额完成 | |
| 总分 | | | | | | | 100 | | 81.71分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本年资金紧张未购买办公用品及设备。因此政府采购金额支出为0.00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为0.00万元。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